# 关于读书心得体会的(推荐)

来源：网络 作者：落日斜阳 更新时间：2024-12-30

*关于读书心得体会的(推荐)一“人生如梦，人生苦短”，父母一生中应完成的任务，总结起来不过区区两件，一是在社会中实现自我，获得事业的成功。二是教育好自已的后代，完成自我延续的重要部分......教育孩子，从与孩子共同生活的时间，在孩子心目中的...*

**关于读书心得体会的(推荐)一**

“人生如梦，人生苦短”，父母一生中应完成的任务，总结起来不过区区两件，一是在社会中实现自我，获得事业的成功。二是教育好自已的后代，完成自我延续的重要部分......教育孩子，从与孩子共同生活的时间，在孩子心目中的地位，教育孩子如何做人，到对孩子的言传身教，每一位家长都任重而道远。

孩子的成长应该是立体的.多方位的.多能力的成长，对孩子的教育也是立体.全方位式的教育，仅仅依赖学校教育，忽视家庭教育，对孩子的成长是一种缺憾。

家庭教育既是一门综合性很高的艺术，又是一项异常复杂的过程，它不仅要求家长有个方面的知识和见识，而且要求家长懂得怎样更好地与孩子进行沟通，调动孩子的积极性，让孩子在求知.交友.做人.自我修养等各方面获得良好的教育，促使孩子把潜力完全发挥出来。

教育孩子是一项十分复杂的事情，也是一项伟大的事业。“望子成龙，盼女成风”是普天之下为人父母者最大的心愿。这种心愿从小处看，可以成就一个人的骄傲与辉煌，从大处看，可能造就一个民族的自豪，甚至成为一种文明与进步的代表。遗憾的是，就一些父母而言，望子女成才的心愿却很难实现，下面就我个人在教育孩子方面的一点粗浅的看法。

一.爱孩子，尊重孩子，做孩子的知心朋友

在生活中要尊重孩子，以平等的身份对待孩子，与孩子建立相互信任的关系，组做孩子的知心朋友，只有这样才能赢得孩子的信任。做父母的要爱孩子，也许你会说这个道理再简单不过了，哪个做父母的会不爱自已的孩子呢?但有些父母的爱并不能被孩子接受和认可，我就常常给我调皮的儿子一个个亲切的拥抱，一个个浅浅的微笑，一次次循循善诱的开导，一件件小小的礼物，这会使孩子很自然的感受到父母给予他的爱，也增强了他对父母的信任感，所以我们家长都应该用爱心去培养孩子良好的行为习惯。

二.父母与孩子良好的沟通的前提是倾听

父母要放下高高在上的姿态，学会平等地与孩子交流，静下心来倾听孩子要诉说的一切，哪怕此时你在忙.再累，也要专心致志地倾听，不时地询问孩子：“在学校有什么有趣的事吗?上课时你对自已的表现满意吗?今天你的笑脸又增加了吗?每当我这样问儿子的时候，他总是十分兴奋的向我汇报一切，当他说出自已对事情的看法时，我也会尊重他的意见，与他商量办，给了他足够的信心和自信，我认为这对培养孩子的品格十分重要，倾听是一种艺术，也是一种学问。

三.鼓励孩子敢于迎接挑战

当今时代是一个竞争激烈的时代，所以从小就要培养孩子的竞争意识，敢于迎接挑战的精神，学习上我常鼓励儿子说：你太棒了，真聪明这么难的知识你都能答对，妈妈好佩服你啊，他一听就很高兴，而且还调动了他的学习积极性，当他遇到困难时，我不断地给他打气，此时我也会和孩子一起努力，用实际行动感染他，也达到了品德教育的目的。

四.教育孩子正确地面对挫折

在人的一生当在，遇到挫折在所难免，苦难是人生的一大财富，不幸和挫折可以使人沉沦，也可以铸造人的坚强意志，成就充实的人生，苦难是人生的一位良师，他能教给孩子学会用感激的心情.积极的态度对待一切问题，勇敢地参与社会竞争

五.培养孩子的适应能力

在实践活动中，针对发生变化的客观形势运用自已的智力等诸因素进行自我眺控.自我改造.实现主观与客观相融，从而保证实践活动正常进行的能力，自古以来，它就是求得生存的基本能力，今天人类社会迅速变化和激烈竞争的时代，需要人们更强的适应能力，谁的适应能力强，谁就能生存下去，就能更好地发展下去，就能迈下成功的彼岸。

六.与孩子一起阅读书籍

家长与孩子共同阅读，孩子可以从中得到快乐及满足，能感受到爱及温暖，有时更甚与对书本身的兴趣。

七.表扬是塑造好性格的妙方

人性最深切的渴望就是获得他人的赞赏，孩子当然也不例外，来自父母的赞美会激起孩子内在的自我价值和尊严感，促使他们进一步强化良好的行为，直至养成好性格，

八.父母冲动的行为会让孩子性格逆反

父母应该认识到，逆反是青春期孩子发泄情绪的一种方式，父母应该冷静处理，不要总和孩子“顶牛”多和孩子沟通，这样才能逐渐消除孩子的逆反心理。

九.学会宽容和忍让

宽容是一道美丽的风景，能够宽容和忍让别人缺点和错误的人，确实是一个高尚的人，这样的人，便是人世间一道道美丽的风景，宽容更是一种能力，人的一半是天使，一半是魔鬼，宽容伤害自已的人不是一件容易做到的事，我们的心如同一个容器，当爱越来越多的时候，仇恨就会被挤出去，我们只有不断地用爱来充满内心.用关怀来滋润胸襟，才能让仇恨没有容身之处，宽容不仅需要广阔的胸襟，更需要很高的智慧。

十.遇事允许孩子申辩

申辩也是一种权利，有的父母喜欢那种腑首帖耳“听话”的孩子，父母怎么讲，孩子就怎么做。一旦发现孩子做错了，就会不分青红皂白地训斥，打骂孩子。不允许孩子申辩，这样不但不能使孩子心服口服，还会使孩子滋长一种抵触情绪，为谎，推脱责任埋下恶根，孩子申辩本身是一次有条理地使用语言的过程，也是父母交流的过程，如果父母能意识地找一些问题来与孩子辩论，孩子的思维能力和口语能力可以得到很好的训练。

十一.避免把孩子的分数看得太重要

作为父母不要整天盯着孩子的分数，做孩子分数的晴雨表。孩子得了高分就心花怒放，得了低分就心灰意冷。弄得孩子整天心情紧张，诚惶诚恐，无心学习，父母应该把注意力放在孩子的品德培养上，放在创造能力.学习能力的培养上，让孩子将来即使上不了大学，也能够自食其力。

十二.没有教育不好的孩子，只有不懂如何教育的父母

家长总爱将教育孩子当成风筝，任其高飞，线绳终端不离手心才踏实，而孩子却愿当只小鸟，渴望飞翔，家再温暖，也总是孩子练飞的首站，而不是他飞翔的天空，不能将其终生关在小天地里，家长的双手不是用来使劲捆绑孩子手脚的，而应该是用来磨练孩子翅膀的。

十三.善于发现并培养孩子的兴趣

“兴趣是最好的老师”只有从兴趣出发，才能让孩子乐学，现在社会上有种怪现象，那就是小小年纪，大多数孩子要学很多门知识，很多家长不去考虑孩子学习效果如何，好象是学的内容越多，孩子就离成才就越近，完全不考虑孩子是否愿意去学，有没有兴趣，结果造成浪费金钱，浪费经历，更浪费孩子天真的快乐时光，所以我希望父母从平时的生活学习中捉孩子的兴趣点，加以引导，然后再给他们的兴趣去点温加油，让他们燃烧起来，这样才会获取更加的效果。

**关于读书心得体会的(推荐)二**

尊敬的老师、亲爱的同学们：

大家下午好!

今天我演讲的题目是：读书让我快乐地成长。

如果我是一棵小树，那么书就是灿烂的阳光，它照耀着我，让我快乐地成长;如果我是一条小鱼，那么书就是清清的溪流，它滋润着我，让我快乐的成长;如果我是一只小鸟，那么书就是碧蓝的天空，它支撑着我，让我快乐的成长!

从小，我就很喜欢看书。记得还在幼儿园时，我便早早地学起了a、o、e。为什么?只是为了能早点捧起我心爱的书本，在书的世界中翱翔。那时，书就像一个缤纷世界，让我流连忘返。在书中，我和小鸟一起飞上蓝天，和小精灵一起唱歌跳舞，和蝴蝶们一起玩捉迷藏……随着时光的流逝，我一天天地长大，一本本书更是成了我的好伙伴：我捧起了童话故事，捧起了科幻小说，捧起了百科全书，捧起了世界名著。我常常静静地坐在书桌旁，时而深思，时而幻想，时而快乐，时而忧伤。在《水浒传》里，我结识了忠义宽容的宋江;在《三国演义》里，我认识了足智多谋的诸葛亮;在《鲁滨逊漂流记》里，我懂得了遇事要坚强;在《钢铁是怎样炼成》里，我汲取了战胜困难的力量!读《中华国宝》和《中华国恨》，让我知道了中华民族曾经有过的辉煌历史，也让我知道了中华民族曾经遭受的屈辱!更让我在心中立下了和周恩来一样的志愿——为中华之崛起而读书!努力读书，振兴中华!书是无穷的宝藏，为我增添了丰富的知识;书是快乐的天堂，让我忘记了所有的忧伤。书犹如冬日里的阳光，带给我春的温暖;书又似沙漠里的绿洲，给予我新的希望!就这样，书陪伴我度过了一年又一年，我在书香中渐渐成长!

花朵离不开阳光的呵护，草儿离不开雨露的滋润，做为一名小学生，我更离不开书的滋养。

今天，我已成长为一名四年级的小学生，这与我天天读书是分不开的：因为读书我掌握了许多知识，老师都对我竖起了大拇指，还因为读书，我学会了做人，成了老师和同学们都喜爱的学生……

今天，我仍旧坚定不移的做着一件事：读书!我读书，带着我的梦想去读书，带着我的追求去读书，让我们在快乐的读书氛围中健康成长!

雄鹰要到宽阔的碧空中搏击风雨，鱼儿要到无边无际的海洋里劈波斩浪，我也要到丰富的书籍里去获取精神食粮，在这海阔天空中快乐的成长!

我的演讲完了，谢谢大家!

**关于读书心得体会的(推荐)三**

爱是人类最美好的语言。我们都在爱心中孕育生长，再把爱的芬芳洒播到四方。爱会带给你无限温暖，也会带给你快乐和健康。“让爱住我家”“让世界充满爱”是每个人的心愿。那么，父母该怎样向孩子传递爱，怎样为孩子创造温暖、和谐的家庭氛围呢?一个简单易行的方法——营造书香家庭，陪孩子一起读书。

亲子共读——让爱住我家

日本的“图画书之父”松居直先生说：“念书给孩子们听，就好像和孩子们手牵手到故事国去旅行，共同分享同一段充满温暖语言的快乐时光……通过念这些书，我已经在他们小时候，把一个做父亲的想对孩子们说的话说完了。”

和孩子一起读书，可以是共读一本书，同诵一首诗，齐唱一支歌，一起扮演书中的人物，同编属于自己的故事，甚至可以是共赏一部优秀的电影作品。全国人大会委员，中国教育学会副会长，“新教育实验”发起人朱永新教授说：“‘亲子共赏’就是‘亲子共读’的另外一种表现形式。因为这些世界经典儿童电影，大部分是根据经典的儿童读物改编的。比如《绿野仙踪》、《夏洛的网》等。欣赏这些电影，不仅可以帮助孩子更好地理解优秀的儿童读物，也有助于孩子们更好地走进儿童经典读物。”

当然，也不能忽略亲子共做。著名教育家苏霍姆林斯基说过：“儿童的智力在他的手指尖上。”空闲之余，您可以和孩子一起做游戏，增进感情;还可以做手工，做小实验，促进孩子大脑发育。

同孩子选择共读、共做的内容时，尽量使主题多样、丰富化。可以选择锻炼语言方面的小诗，也可以选择培养数感的小诗;可以选择国内优秀作家的作品来读，也可以选择国外优秀作品;可以选择开发智力的游戏，也可以选择挑战体力的游戏;可以编写童话故事，还可以驰骋数学王国，飞翔在科幻天空;……

榜样引领——父母做读书人

只有爱读书的家长才能培养出爱读书的孩子。茶余饭后，父母手捧书卷读书的场景会成为孩子观察模仿的对象，而这种书香气氛也会激发孩子阅读的欲望，从而让他们从小对书产生兴趣，一旦爱上，也会长久。

家长可以读家庭教育方面的书，了解孩子身心发展特点，吸取科学的家庭教育理念;读与自己从事行业相关的书，提升职业竞争力，给孩子树立榜样;读文史哲类的书，广采各家之长，增进智慧;读艺术、社科，增进鉴赏能力;读游记、传记，了解地域、人物百态，为实践活动打下理论基础;……

丰富的阅读活动，您可以选择自己喜欢的方式：文字，记录孩子阅读中的真实感受;图画，表达心中流动的情感;照片，留下共读中的精彩瞬间;视频，见证丰富多彩的亲子阅读活动;……

精彩的阅读活动，多彩的记录方式，见证你我在阅读中的收获与成长。

**关于读书心得体会的(推荐)四**

今日我想分享的文章叫《卖米》，70后，80后在农村长大的人看了估计都会跟我一样感动，觉得写的就是我们自我。至少我觉得是，这篇文章不仅仅勾起了我的回忆，也让我更加懂得今日的不易。

作为一个80后，我经历了作者以往经历的生活，也曾那么努力，只为有饭吃，有衣服穿，有书读，感激我的父母，不曾因为家贫抛弃过我们，坚持送我们上完大学，向我的父母致敬。

断断续续的想起许多以前的事情，对于此刻而言，是那么的宝贵，因为就是那样的生活，让我十分的独立，也从来不害怕任何的苦难。

人生第一次有自我的家的概念是我11岁生日那天，那天我们搬回了老家，在这之前，我们都住在村委破破烂烂的房子里，我和姐姐没有地方住就寄住在隔壁的小学，和一个有点远亲的教师作伴，儿时的印象仅有夏天忙不完的双抢。农村的我们，基本四五岁就要下田帮忙干活，不会割稻子就帮忙给打禾的人送稻把，再然后就拾稻穗，做一切力所能及的事情，大家轮流给各家帮忙，每一天凌晨四点就要起床，晚上九点收工，等到暑假快结束的时候，身上被稻子割出来的一道道疤痕也就好了，我是一向到回老家以后，我的工作就是放学后洗衣服，然后去锄地，去种菜，去给菜地浇水，11岁开始就学会了做饭，自我缝缝补补。等到我上初中，姐姐就上高中了，只要家里有点好吃的，比如妈妈学校发了苹果什么的，我就得踩着一个破自行车从村里骑到乡里，再骑到隔壁镇上去给她送去。

我99年中考结束之后，母亲去岳阳找父亲了，我带着小我三岁的弟弟在家，去母亲代课的小学替她上课，等到住校的姐姐高考完回家，我把弟弟送去外婆家，一个人独自坐着大巴去岳阳找父母，此刻想来当时的我真的无比勇敢，从来没有出过远门的我，带着刚好买车票的钱，转了三趟车从宁乡的乡下到县城再到长沙，再去岳阳，真不敢下想象要是坐错车了，不够钱了，遇到坏人了怎样办。那天正好是父亲42岁的生日，我之所以记得那么清楚，是因为母亲在车站接到我之后，回到租住的小房子做饭，难得的做了一次水煮草鱼，还开了一瓶啤酒，当时的我多么无知和害怕贫穷，我很生气的跟母亲说，今日又不是什么节日，为什么这么浪费啊？直到母亲说是父亲的生日，我一下子眼泪就掉下来了。此刻想起那天的情景，心里依旧战栗，为什么吃个鱼都是如此奢侈的事情？

等到我考上高中之后，家里的日子更加拮据，姐姐在高考失利之后去湘潭的小餐馆打工，却经常被客人吃豆腐，她打电话给家庭条件稍好的小舅舅，说想去复读，也亏得舅舅的支持才有机会再回到学校，得以上大学。而我，得感激我们乡下的“外婆菜”和各种坛子菜，还得异常感激的大姨，我们是封闭式的高中，仅有每周六午时两个小时能够出校门，我就借同学的自行车去大姨家炒上一瓶子干菜，这就是我一个星期的下饭菜，米饭是提前交了粮食到学校的，倒不用担心没饭吃。我们班大概有三分之一的同学跟我一般家境，也是这样，倒也不觉得多苦。只是后悔高三之前浪费了很多学习的时间，没有认真的去学习，把时间都花费在看武侠小说和言情小说上，有时候甚至点着蜡烛看到天亮，仅仅在临近高考四个月的时候才开始努力，也感激自我的幡然醒悟，幸运之神的眷顾，让我以超出本科分数线7分上了大学。

大学也许是我最欢乐的四年了，因为离开了父母，能够暂时远离天天挂在嘴边的贫苦，大学的学费反正能够先欠着，期末还能够争取到奖学金，一个月200块的生活费绰绰有余。只是父母的负担更加重了，弟弟上高中了，姐姐和我都在读大学，难以想象那个时候父母的苦，只记得父母经常为了我们的学费和生活费到处借钱，只要是能借到钱的亲戚朋友他们都借过。大二时，父亲在清远打工，每一天连续上16个小时的班，在铜厂烧炉子，暑假回家见到满是伤痕的父亲，心在滴血，从那个时候开始，我就告诉自我必须要赚钱，要让我的父母安享晚年。等姐姐和我大学毕业好几年，我们都还在为读书时欠下的债努力。此刻最终松口气了，能够为父母做点事情了，偶尔能够赞助他们出去旅行，带他们去吃顿大餐，买个礼物。

前几天我生日，母亲说祝我生日欢乐，我说我应当感激你们给了我生命，也给了理解高等教育的机会，让我从山里走了出来，我能做的就是尽我的本事让你们过好过舒心。

絮絮叨叨说了很多，其实，我想说的是，我们都有艰苦的时候，我们都在努力先活下去，再去想好好的生活，生活不易，珍惜当下。

**关于读书心得体会的(推荐)五**

今年教师节，我们收到学校赠予我们的一份礼物：一本老师的心灵圣经——《做最棒的老师》。这本书就如同这冬日里的暖阳，和煦绚丽，沁人心脾。它用温情、智慧和爱，诠释了教育的真谛，用一个个生动而真切的教育故事，抒写了教育的篇章。涤荡着我们的心灵，催促着我们奋起。更有那如珍珠般的“共同品悟”，字里行间，蕴藏着最温暖的心灵物语，饱含诗意，富有哲理，扣人心扉，浸润心田。

书中“爱是最好的教育”“成为杰出的班主任”“累，却快乐着”等11个章节的每一个教育叙事，都值得我们去借鉴和深思。

还记得那位年轻的语文老师吗?他希望家境贫困、衣着单薄的晓宇能过上一个温暖的冬天，特意在班里设立写景描写作文竞赛。让晓宇感到惊讶的是一等奖的获得者竟然是她，而奖品是她最需要的帽子、围巾和手套。她不再寒冷，安然度过了一个冬天，直到春暖花开。“雪在掌心，会悄悄融化成暖暖的水。”多么美好的语言，多么美好的老师。他让晓宇感到，那不是施舍，那是应得的奖励，给予了爱，更给予了尊重。以至于成就了大学毕业后的晓宇一次一次地往福利院跑，以同样的方式给孩子们最需要的东西和最温暖的爱，让爱延续!因为她懂得如何把这份快乐悄悄渗进孩子们自卑的心里!苏霍姆林斯基说过：“在影响学生的内心世界时，不应挫伤他们心灵中最敏感的角落——自尊心。”

还记得那位胖胖的中年女教师吗?她在上长度测量内容时，不仅不介意学生提出测量她的腰围，反而一次次激发孩子们的热情和兴趣，保护了孩子们的好奇心。她一次次绽放的笑容，折射出她的宽容、智慧和博爱之心，孩子们感受到的是自由而快乐的课堂。

还有“公主教师”袁文婷、善于倾听的著名主持人林克莱特、拥有完美性格的陆老师、将爱无私奉献给教育的刘老师……品读着，总是带给我们很大的心灵震撼。

每个人都有学生时代，每个人都有难忘的童年。在我们成长的道路上，跌倒的时候，希望有人扶持;忧虑的时候，希望有人分忧;痛苦的时候，希望有人陪伴;失败的时候，希望有人鼓励;成功的时候，希望有人分享。

回想起自己的学生时代，也是被无尽的师爱暖暖地包围着。记得小学时经常全身发红发痒，郑老师不止一次的用自行车载我回家。汗水湿透了他的衣背;每每学校水井抽不上水，我们没水蒸饭，拿着饭盒向村里的农家讨水时，住在学校不远的潘老师总是为我们早早准备了一大缸的水，还亲自为我们舀水淘米;还记得陈老师把在外地读书的姐姐寄给我的信转递给我时那满脸的微笑和温暖的话语;忘不了初三时英语老师不辞辛劳，为我们参加县英语竞赛补习到很晚，让我一生受益;更难忘在金师读书时，恩师突然来学校看望时候的惊喜……记忆中的很多老师都已经不在了，但是他们曾经对我无私的关爱，将永远定格在我的记忆里。生命有限，教育常青，爱将永恒。

著名教育家巴特尔曾经说过：“爱和信任是一种神奇的力量。教师那载有爱和信任的眼光，哪怕仅仅投向学生一瞥，幼小的心灵也会感光显影，映出美丽的图像，她带给学生的是精神导向和支持。”是啊，感人心者，莫过于情;暖人心者，莫过于爱。

老师的生活是琐碎的，忙碌的，艰辛的，因此我们在爱工作的同时，也要爱自己。虽然我们的物质不富有，但是我们的精神很富足，我们桃李芬芳，他们茁壮成长!瞧，我们多么幸福，这么大的校园都是我们的，我们有各种运动的器材和场地，我们有足够空间为自己的健康和活力加分。让我们拥有阳光容颜，阳光心态，沐浴冬日暖阳，感受鸟语花香，浸染琴棋书画，投怀碧海蓝天。用心工作，惬意生活，润泽生命，感动心灵!

**关于读书心得体会的(推荐)六**

读杨绛《我们仨走到人生边上》，我被作者真挚的情感所感动。一家人其乐融融的生活场景历历在目。他们三人作为高等知识分子，有着悲天悯人的情怀，有着正常人的生活与喜怒哀乐。中国知识分子“不忮不求”与世无争孜孜以求的严谨治学精神在他们身上体现的很浓厚。

钱钟书是我最钟爱最尊敬的大知识分子。我把他所有的作品都买下来了，有空的时候就读一读。虽然有些读起来比较费事，但我还是很乐意去翻一翻的。记得当时的《管锥篇》是我30岁生日时，我让妻子给我买的礼物，至今还在书架上整齐的码放着。我很惊诧于他读书的广博与驳杂，中外知识与思想在他那里互通有无，信手拈来，全无丝毫的别扭与不适。以后，凡是有关钱钟书的传记、逸事我都爱看，并且做了很多笔记。我想走近他，看看他是怎样读书、治学的。我的书架上还有《钱钟书与西学》、《钱钟书传》等。因为喜欢钱老，自然“爱屋及乌”：喜欢他的夫人杨绛的作品。

杨绛老先生怀着深深的眷恋，回味着他们一家的幸福生活。在《我们仨》里，作者说：“我们这个家，很朴素;我们三个人，很单纯。我们与世无求，与人无争，只求相聚在一起，相守在一起，各自做力所能及的事。碰到困难，钟书总和我一同承当，困难就不复困难;还有个阿瑗相伴相助，不论什么苦涩艰辛的事，都能变得甜润。我们稍有一点快乐，也会变得非常快乐。所以我们仨是不寻常的遇合。现在我们三个失散了。往者不可留，逝者还可追;剩下的这个我，再也找不到他们了。我只能把我们一同生活的岁月，重温一遍，和他们再相聚。”其诚挚真切的情感及其单纯朴素与世无争的书香生活令人感动和艳羡。

钱钟书之所以成为大家，与他刻苦攻读是分不开的。在《我们仨》里，作者有这样的描写：钱钟书“不爱活动”，“我在清华借读半年间，游遍了北京名胜。他在清华待了四年，连玉泉山、八大处都没去过。清华校庆日，全校游颐和园。钟书也游过颐和园，他也游过一次香山，别处都没去过。”“牛津的假期相当多。钟书把假期的全部时间投入读书。大学图书馆的经典以十八世纪为界，馆内所藏经典作品，限于十八世纪和十八世纪以前。十九、二十世纪的经典和通俗书籍，只可到市图书馆借阅。那里藏书丰富，借阅限两星期内归还。我们往往不到两星期就要跑一趟市图书馆。我们还有家里带出来的中国经典以及诗、词、诗话等书，也有朋友间借阅或寄赠的书，书店也容许站在书架前任意阅读，反正不愁无书。”钱老早在清华大学读书之时，就曾立下“横扫清华大学图书馆”的志向而遍览不已。看看钱老，人家的读书精神，我们之所以这样平庸，答案是不言自明的。

因为整天在书的世界里遨游，因此钱钟书的生活能力也就不像他的学问那样高超了。在《我们仨》里：

钟书这段时期只一个人过日子，每天到产院探望，常苦着脸说：“我做坏事了。”他打翻了墨水瓶，把房东家的桌布染了。我说：“不要紧，我会洗。”

“墨水呀!”

“墨水也能洗。”

他就放心回去。然后他又做坏事了，把台灯砸了。我问明是怎样的灯，我说：“不要紧，我会修。”他又放心回去。下一次他又满面愁虑，说是把门轴弄坏了，门轴两头的门球脱落了一个，门不能关了。我说：“不要紧，我会修。”他又放心回去。

在这里，钱钟书先生似乎象一个憨态可掬的娃娃，其形象让人觉得可爱又爱怜。我们非但不觉得可笑，反而觉得这就是一个真实的人。事实上，人的精力是有限的，一辈子“钟”于书的人，自然是没有时间去对付生活中的琐屑之事的。生活中的“低能”现象就不足为怪了。人的能力是这边强了，那面就弱了，此事“古难全”。可生活中有这样的人：他们学问也不怎么样，生活的自理能力也是很差。这就很可悲了。这才是真正的书呆子。可钱钟书不一样，他是我国学术界的“稀有金属”，含金量特别高。

当然，钱钟书先生并不是一个十足的生活“低能”，他会做饭，会做早点：

我们住入新居的第一个早晨，“拙手笨脚”的钟书大显身手。……他煮了“五分钟蛋”，烤了面包，热了牛奶，做了又浓又香的红茶;这是他从同学处学来的本领，居然做得很好;还有黄油、果酱、蜂蜜。我从没吃过这么香的早饭!……我们一同生活的日子——除了在大家庭里，除了家有女佣照管一日三餐的时期，除了钟书有病的时候，这一顿早饭总是钟书做给我吃。

钱老先生还 “经常亲自为爹爹炖鸡”等，这从另一个侧面说明钱钟书先生并非“拙手笨脚”，杨绛女士在这个词上加引号是有原因的。

作者写的这本散文有两大特点，一是用语极其简练，一些可有可无的字完全省去，如“我走进阿园卧房一看究竟”这句话，让我们写非得在“阿园”和“卧房”之间加一个“的”字不可。类似这样的用法，随处可见。二是用语平白如话，全是生活用语，丝毫没有大教授书院式的味道。极其平淡，这可能就是所说的语言的最高境界就是淡而有味。

另外，这套由人民文学出版社发行的《杨绛文集》，其装帧、印刷、纸张、字体大小及字间距都非常的精良与合适。一册在手，会忍不住摸索玩味。表里是一样的认真与严谨，这反映了作者本人一贯的谨严作风。钱钟书的文集也是这样的特点。

**关于读书心得体会的(推荐)七**

一定有很多人都听说过巴金老先生的激流三部曲《家》，《春》，《秋》，他们说它代表了他创作的最高成就，但是真正读过它，品味过它，感受到过它所带来的震撼的又有多少人呢?

那时上个世纪20x年代初期，中国还处于封建制度的社会中，而激流三部曲作为中国封建社会和家族制度的缩影，就讲述了在那个时期一个封建的大家族高家的故事。

一个有思想，有觉悟，有抱负的青年出生在一个封建制度统治下的社会中，可以说是生不逢时，而他如果又恰好出生在一个古老而专制的大家族之中的话，那便是更大的不幸。黑暗的社会，与同样黑暗的家庭，就像一个外表看起来璀璨夺目，绿意盎然，内里却腐败不堪，布满荆棘的鸟笼，将那一颗颗自由的心牢牢的所在了里面，任那自由慢慢得腐败成古板，希望悄悄滋生出绝望。

内心不坚定，软弱胆小的人，是断然不敢冲出牢笼的。他们不知道，冲出牢笼之后应该飞往何方;他们不敢想象，没有了这外强中干的家族的依托，他们将如何生存;他们无法预测，被捉住的命运究竟会是怎样。他们不知道，他们不敢想象，他们无法预测，他们只能低着头缩在他们他们早已无法忍受却又不得不忍受的牢笼之中继续他们行尸走肉一般的生活。

而真正的勇敢者 ，有铁一般意志的人，一定是随时随地都在寻找这打开牢笼的方法，他们有理想，有目标，在一条道路上坚持不懈的前行;他们不需要家族，并不代表他们冷酷无情，只是他们不想再带着面具虚伪的生活;他们不去预测自己的失败，只因他们坚信自己定能成功。这样的人，一旦找到机会，哪怕只是一点点的缝隙，也一定会尽自己最大的努力撞破牢笼，张开翅膀，朝着自己的理想与目标，展翅，翱翔。

从表面看，高家一家人知书达理，事事如意。家庭内部尊卑有序，立法森严，但实际上。在这个大家族中处处都存在着激烈的尔虞我诈和勾心斗角。高家的三位少爷，大哥高觉新，二哥高觉民，三弟高觉慧，三人虽是亲兄弟，性格却各不相同。

老大觉新善良却怯懦，接受过新思想的启蒙但封建的传统思想已经在他的脑海里深深地扎根。他就像那第一类人，内心的挣扎让他永远也无法真正地冲破牢笼。祖父的话对于他来说就像是法律，是维持这个封建家庭的支柱，而他却又对新青年表示出同情，帮助觉民逃婚，觉慧离家出走。他不敢过多地接受新思想，却又痛恨封建的制度，他夹在弟弟与祖父中委曲求全。而他的“不抵抗主义”并没有给他带来幸福的生活，他的逆来顺受却造成了他与妻子瑞钰，表妹梅三个人的爱情悲剧。

二哥觉民与三弟觉慧却又是另一种人，他们敢于抗争，看到不合理的事情敢于直言，他们受到新思想的熏陶，不满封建制度的家庭。他们积极参加学生青年运动，热心创办刊物，宣传先进思想。但觉民较觉新却又稳重很多。觉新的性格有些激烈，遇到不平的事情他只有愤恨却又想不出合理的方法去解决。

他勇敢地与家中的丫环鸣凤相爱却无法阻止她的陨落。最终，他选择了离家出走，彻底的逃离这个压得人喘不过气来的牢笼。

高家最后被分割的命运是必然的，它揭露了这个吃人的封建社会的最终结果。封建的社会与繁琐的家族制度必将走向衰败与灭亡。

家读书心得3[\_TAG\_h2]关于读书心得体会的(推荐)八

一直以来，都很奇怪自己为什么成为今天的自己，那些骄傲、那些坚强到底从何而来。再读《简?爱》，似乎找到了答案。

几年前的一天，偶然从朋友那里看到书虫版的《简?爱》，出于好奇却毫无预警的喜欢，很喜欢。即使过了这么多年，依然喜欢。或许，简?爱已经是我内心的一个楷模、理想，那个我努力想成为的自己也隐约有着她的影子。

初读完，便只记得简?爱这个女子，却找不到合适的词语去形容。第一次觉得词穷，也许是太过震撼于这个女子的自尊、自强和傲骨，也许是第一次看到如此接近我理想的女子。她长相平凡，却气质独特。她不富有，却不卑不亢、落落大方。她不强大，却自尊独立、坚强不屈。即使在爱情面前，她有着小小的自卑、女子的细腻和感性，但她依然保持着她的独立和自尊。不会为谁放弃自我，也不会为了爱情卑微的依附，更不会为了物质放弃自由。但她会为了爱情坚守在爱人身边，即使他不再英俊也不再富有。

她的人生总是坎坷，但苦难总会让她更加迷人。在苦难中她就像石缝中的杂草，再艰难也要夺得一丝生机;她就像阳光，努力的和一切黑暗抗争。她是平凡又倔强的杂草，美丽又带刺的蔷薇。

不论再多读几遍，我依然只看得到她，她就是我故事的唯一主角。她的每一次成长蜕变、她的一路艰辛，都让人心疼但也让人敬佩。没有一个人的成功是出于偶然。简?爱之所以成为简?爱，也有着一种必然。从童年的故事开始，她也许就注定要成为简?爱。即使有着阴暗的童年，她依然成为了坚强又自尊的女子。即使是女子，骨子里的骄傲，也抹不掉、改不了。

简的童年是布满阴霾的暗黑色，身为孤儿，失去舅舅，寄身于舅母家里，寄人篱下，饱受欺凌。但是，她没有因为糟糕的境遇改变自己去讨好舅母，也没有在表兄表姐的欺凌下软弱妥协。她一直有着一颗勇敢的心去面对、去反抗一切不公，即使收效甚微。所以她从小伶牙俐齿，懂得为自己申辩。她有思想，也善于思考，不像很多的富家小姐一般骄纵愚昧，也不像虔诚的教徒只专心于背诵圣经，她爱读书。读书，使她睿智、有思想、有头脑，却不会主导她的思想，她知道一切是非曲直的判断在于她的心。她有自己的判断力。一个女子，她的美貌总会消逝，但智慧不会，品行不会，个性不会。所以简?爱的魅力，永存。

“能被你的同伴们所爱，并感觉到自己的到来能给他们增添一份愉悦，再没有什么快乐能与此相比了;那些无论我做什么都始终厌恶我的人，我也应该厌恶他们;对那些不公平惩罚我的人，我就应该反抗。”这就是简小时候的处世哲学。艰苦恶劣的成长环境，造就的是一个善良友爱的简，直率又爱憎分明的简，不屈于暴力威压具有反抗精神的简。

好不容易离开舅妈家，在严苛又艰苦的洛伍德学校，她依然遭受到不公平对待。但是凭借自己的努力，她终于获得大家的认可，也收获了海伦的友谊和谭波尔小姐的照顾。在那里，她生活了八年。她拥有野草般顽强的生命力，不服输的抗争精神，还有自由的精神。她不会永远安于现状，她知道自己要什么，并勇于追求，不管前方的路途多么坎坷多么遥远。她都会越挫越勇，努力的生活。

离开洛伍德，到桑菲尔德府当家庭教师，简开始了新的生活。也许她不会想到在这里她会收获自己的爱情。罗切斯特先生，她的主人，英俊富有，条件优越。一开始爱上他的时候，简必然会缺乏信心，即使他也爱她。但是总有些现实的障碍需要跨越，他们之间思想上的差异也需要消除。“你以为我贫穷、低微、相貌平平且身材矮小我就没有灵魂，没有心了?你想错了!——我的灵魂和你的一样，我的心也跟你的完全一样!“即使在爱情里，她依然没有丧失自己。她是独立的、自尊自强的，不会因为物质条件依附顺从于她的爱人。”实际上我们生来就是平等的!“她用语言和行动证明她有权追求一份属于自己的爱情。两个人平等，相互独立。所以她不要不平等的爱情和婚姻，在发现罗切斯特先生已经有一个发疯的妻子时，她决然离开。

她从来都是敢想敢做的，一切跟着自己的心走。下一段人生旅程中，她遇到了她的堂兄妹，并获得了一笔遗产。简还是那么纯洁、正直，没有为世俗所染。她将遗产平分给堂兄妹，即使依照法律遗产全部是她一个人的。她懂得感恩，知道与人共享，拿自己应得的就好。

因为爱，她又回到罗切斯特先生身边。但是一切都发生了变化。桑菲尔德府失火，罗切斯特先生失明受伤，他那个疯了的妻子也死去了。但是，简却选择了留在他的身边。她有财产足够她生活，一个独立自强的她，能够陪在爱人身边共度苦难。终究，苦难过去，便是雨过天晴，幸福的生活自然展开。

作者夏洛蒂?勃朗特用细腻的笔调刻画了一个女性的典范，即使在二十一世纪的今天，她依旧不会过时，因为她所代表的精神是永恒的。如今社会，男女平等，但女性依旧需要从心底认可一份真正的平等，不是物质上的依赖，不是一味的牺牲自我，而是独立、平等、自由。学会坚强独立，给自己一份生活保障，安全感自由心生。女子的傲骨，不能失。

**关于读书心得体会的(推荐)九**

《呼兰河传》是一本萧红写她过去故乡的书。茅盾曾说过：“《呼兰河传》是一篇叙事诗，一幅多彩的风土画，一串凄婉的歌谣。”

作者讲述的那个呼兰河时代，好像离我们有一些遥远，但作者却用自己的文字把我们带回了那个好似黑暗又有一些美好的故乡。

在故乡中，小萧红最亲的就是他的祖父了，在这个“吃人”的世界里，小萧红宁愿依偎在祖父身边听那些讲了很多遍的故事，也不愿去触碰父母和祖母冰冷的心。这不仅衬托出了祖父的温暖，也拉出了一个大的无情的背景。

文中讲到：“我总是能不分昼夜地听到团圆媳妇的哭声”。团圆媳妇也是给我留下深刻印象的一个人，她年纪很小，做事大大咧咧，却总是被婆婆打骂，被折磨的生了病。婆婆又是请来大神，又是用各种奇怪的方子只管往她身子里塞。这不但没把病治好，还把团圆媳妇吓得天天做噩梦，也招来了街坊邻居来看笑话。他们把这当成是好看的大戏，你一言我一语地评价着。在我们看来这近乎扭曲的人性，在那个时代却是再正常不过的了。那些麻木不堪的人却从未感觉到他们正在慢慢地毁了一个人。

这个地方的深处，好似住着一个“吃人”的怪兽，但可悲的是，人们都喜欢它。

村中有一个大坑，却没有一个人愿意把坑填平，生怕花掉自己一点钱。可却有多少小孩，包括鸡鸭羊这些牲畜，用这种方式无意中结束了自己的生命。本是填平就不会发生的意外，这多么令人惋惜和无奈。

如今，我们再远观那个时代，那个远去的呼兰河，很遥远、很陌生，又很无奈。

这本书有一个神奇的魔力，尽管有时间的差距，但那种黑暗时代给人带来的来自心底的冲击，却是那么真切又深刻。萧红揭露了麻木的人性，这种感觉印在心中，久久不能忘记。

在我们如今的时代，没有迷信的团圆媳妇的婆婆，没有围观人的无情，没有路上没人填平的坑。可是那只“吃人”的怪兽还在，只是以不同形式适应了当下的社会。

所以，我们面对曾经远去的呼兰河，站在这个新的时代里，一定要坚定心中所想，做那些自己心中认定是对的事。

去奋斗吧，奔跑在这个可以实现梦想的时代中!

呼兰河传读书心得篇5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